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现金管理金额：在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购买理财产品 30,000 元；在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定向资产管理 10,000 万元
- 现金管理投资类型：理财产品、定向资产管理
- 现金管理期限：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购买理财产品的期限为 2018.06.01-2018.08.31；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定向资产管理的期限为 2018.06.20-2019.05.17

一、现金管理概述

（一）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向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购买其理财产品，购买金额为 30,000 元；于 2018 年 6 月 20 日委托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定向资产管理，委托金额为 10,000 万元

（二）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日，独立董事就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同意该事项

的独立意见，认为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5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3；《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5月18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对原有现金管理的方案进行如下调整：1. 配合国家政策修改原订定的投资产品范围，将保本产品改为低风险产品；2. 依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金额状况，提高最高投资额度至人民币25亿元。以上修改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投资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独立董事就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认为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上述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公司于2018年5月19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二、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产品基本信息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现金管理产品金额 (万元)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风险评级
-----	------	------	--------------------	------	---------	--------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乾元-顺鑫”2018年第100期理财产品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	30,000	2018.06.01-2018.08.31	5%	较低风险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财富稳利9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定向资产管理	10,000	2018.06.20-2019.05.17	3.00%-6.00%	较低风险

(二) 关联关系说明

本次办理的现金管理产品交易对方与本公司不存在产权、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三、现金管理合同的情况说明

(一) 基本说明

公司本次办理的现金管理产品使用的资金为银行账户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办理的现金管理产品不需要提供履约担保。

(二) 敏感性分析

公司开展的现金管理业务，并非以中长期投资为目的，只针对流动资金出现银行账户资金短期闲置时，通过购买短期现金管理产品，取得一定现金管理收益，其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三) 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办理现金管理产品的受托方对现金管理业务管理规范，对现金管理产品的风险控制严格，本次现金管理着重考虑收益和风险是否匹配，把资金安全放在第一位，将及时关注现金管理资金的相关情况，确保现金管理资金到期收回。

(四) 独立董事意见

2018年4月25日，独立董事就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发表了同意该事项的独立意见，认为该事项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现金管理产品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风险评级	状态	实际收益(万元)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Z01008	结构性存款	65000	2017.12.14-2018.1.16	1.15%-4.15%	无	已到期	243.88
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	结构性存款	50,000	2017.12.15-2018.2.22	2.6%或4.4%	PR1	已到期	415.89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车公庙支行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SZ01099	结构性存款	80,000	2018.1.18-2018.4.18	1.35%-4.7%	无	已到期	927.12
4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	结构性存款	50,000	2018.03.01-2018.05.30	2.6%或4.8%	PR1	已到期	591.78
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产品TGG180912	结构性存款	40,000	2018.04.20-2018.07.20	1.1%-4.9%	一级(低)风险	未到期	——
6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19660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C184Q0160	结构性存款	40,000	2018.04.19-2018.07.18	4.9%-5.3%	PR1	未到期	——

7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公司财富资金系列199期收益凭证中金财富资金199期【SDB481】	收益凭证	10,000	2018.05.28-2018.06.11	4.45%	中等偏低风险	已到期	17.07
8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20238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C185R0138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18.05.29-2018.06.29	3.90%-4.30%	PR1	未到期	
9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	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	2018.05.29-2018.06.29	2.60%或4.25%	PR1	未到期	
1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20180482)	结构性存款	40,000	2018.05.29-2018.06.29	1.10%或4.40%	低风险	未到期	
11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	“乾元-顺鑫”2018年第100期理财产品非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理财产品	30,000	2018.06.01-2018.08.31	5%	较低风险	未到期	
1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中金财富稳利9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	定向资产管理	10,000	2018.06.20-2019.05.17	3.00%-6.00%	较低风险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 210,000 万元（含本次购买金额），在股东大会审批之额度人民币 25 亿元范围内。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0日